

肥西海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中联重科 M-tec 新材料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5 月 14 日，肥西海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根据中联重科 M-tec 新材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中联重科 M-tec 新材料项目

建设单位：肥西海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山南镇工业聚集区内杨桃路与高洼路交口西北角。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 年 6 月，安徽中联摩泰克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委托安徽法然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编制工作，并于 2022 年 10 月完成。2022 年 10 月 18 日，合肥市生态环境局（2）出具了“关于安徽中联摩泰克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中联重科 M-tec 新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环建审[2022]2076 号）”。

根据肥西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变更文件，2023 年 11 月 21 日，安徽中联摩泰克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肥西海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本项目建设单位根据合肥市生态环境局（2）对本项目批复的函，全面落实报告表及其批复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对本项目的环保设施进行投资建设。本项目于 2022 年 11 月开始建设，于 2024 年 3 月建设完毕并投入试运营。

2023 年 5 月 17 日，安徽中联摩泰克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取得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2024 年 4 月 8 日，肥西海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变更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证书编号：91340123MA2WU56649001Y）。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20700 万元，环保投 220 万元，占投资的 1.06%；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2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1%。

（四）验收范围

此次验收为肥西海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中联重科 M-tec 新材料项目及其配套公用工程、辅助工程和环保工程，本项目已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建设完成并投入运行，本次验收为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本项目环评报告表、现场调查，以及项目建设规模对照表，本项目建设情况发生如下变动：

表 1 工程建设内容变动一览表

序号	环评及批复建设要求	实际建设内容
1	机制砂生产线粉尘：废气收集管道+2 套脉冲除尘器（风量 10000m³/h）+2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DA002）	机制砂生产线粉尘：废气收集管道+2 套脉冲除尘器（风量 10000m³/h）+2 根 40m 高排气筒（DA001、DA002）厂房内排放
2	搅拌粉尘：废气收集管道+1 套脉冲除尘器（风量 10000m³/h）+1 根不低于 15m 高以上排气筒（DA003）	搅拌粉尘：废气收集管道+1 套脉冲除尘器（风量 10000m³/h）+1 根 40m 高排气筒（DA003）车间内排放
3	雨污分流管网。雨水由厂区雨水管道排入市政雨水管网；生产废水回用，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山南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丰乐河	企业内部雨污分流。验收阶段，市政雨水管网及污水管网尚未接通。企业雨水经雨水管网流至附近沟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合肥荃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清运处置

根据工程规模对比情况、重大变动核查情况，通过查阅工程设计、施工资料和相关协议、文件，工程建设规模，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以上变更内容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运营期厂区地面冲洗废水、车辆冲洗废水等集中收集，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用于紧邻的肥西海螺新材料有限公司生产商品混凝土），不外排。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合肥荃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清运处置，待具备接入城镇污水处理厂条件后，项目职工生活污水经配套化粪池预处理后按要求排入周边市政污水管网，进城镇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深度

处理。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初期雨水，经收集后收集后分批次泵入沉淀池沉淀后用于生产。

（二）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机制砂粉尘，干粉砂浆搅拌粉尘，砂仓、筒仓粉尘、包装粉尘以及无组织粉尘。机制砂生产线产生的粉尘集中收集，经脉冲袋式除尘器净化处理，处理后尾气在厂房内排放；干混砂浆生产线粉尘集中收集，经脉冲袋式除尘器净化处理，处理后尾气在厂房内排放；半成品机制砂砂仓、水泥、粉煤灰等粉料仓粉尘经自带的仓顶脉冲袋式除尘器净化处理后通过仓顶呼吸孔在厂房内排放；包装粉尘经脉冲袋式除尘器净化处理后在厂房内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的噪声主要为搅拌机、引风机、输送带等设备的运行噪声。本项目通过减振、隔声降低噪声对外界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生活垃圾、含油手套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除尘器收尘、沉淀池泥渣回用于生产再利用；废机油、废油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危废资质单位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安徽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4/3576-2020）表 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限值要求（昼间噪声≤65dB）。

3、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固废贮存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物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相关要求；危险废物贮存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相关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无。

六、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基本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建设本项目，验收工作组对项目涉及的有关资料和现场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项目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要求。经分析和讨论，验收工作组认为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各污染物达标排放，具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公司的环境保护建设和监督管理职能，提高工作人员的理论及操作水平、岗位培训，完善环境保护组织机构和环境保护档案管理。
- 2、加强项目废气处理设施的维护与管理，确保活性炭吸附装置和除尘设备正常运行，保证项目工艺废气的达标排放。
- 3、加强污染源管理和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控制污染，预防厂区内突发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

八、验收人员信息

详情见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签到表。



肥西海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24年5月14日